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萬湘郁
電話：03-3322101#7582
電子信箱：10040079@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200755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75506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112年度特殊教育新進心理評量人員培訓研習—**第一階段魏氏兒童智力測驗第五版培訓**」一案，請轉知所屬**新進特殊教育教師及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國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及本市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分級培訓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案研習資訊摘要如下：
 - (一)時間：112年8月22日(星期二)、8月23日(星期三)、8月25日(星期五)及8月26日(星期六)，共計4日。
 - (二)地點：龍岡國中圖書館(地址：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
 - (三)報名方式：請於112年8月14日(星期一)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進行研習報名；報名結果請逕行上網查詢，不另函通知。
- 三、參加人員研習期間請學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規定



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本研習於假日辦理期間，得於活動結束2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全程參與各場次者各核予研習時數24小時。

四、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本市國中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本市國小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

